##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今日收 到公司独立董事张黎明先生的辞职报告。

张黎明先生由于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已满六年, 向公 司董事会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以及董事会薪酬与考 核委员会主任委员、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。辞职后, 张黎明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 张黎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。由于张黎明先生辞职将导致独 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,根据《深圳证券交 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,张黎明先 生的辞职报告将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 生效。在此期间, 张黎明先生仍将按照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 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董事会相关专门 委员会的职责。公司董事会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独立董 事补选工作。

张黎明先生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责,为公司的 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。公司董事会谨对张黎 明先生在任职期间对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。

特此公告。

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二十三日